

# 文字训诂論集

刘又辛著

中华书局



# 文字训诂论集

刘又辛著

中华书局

责任编辑：刘尚慈

## 文字训诂论集

刘又辛著

\*

中华书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桥中印刷厂印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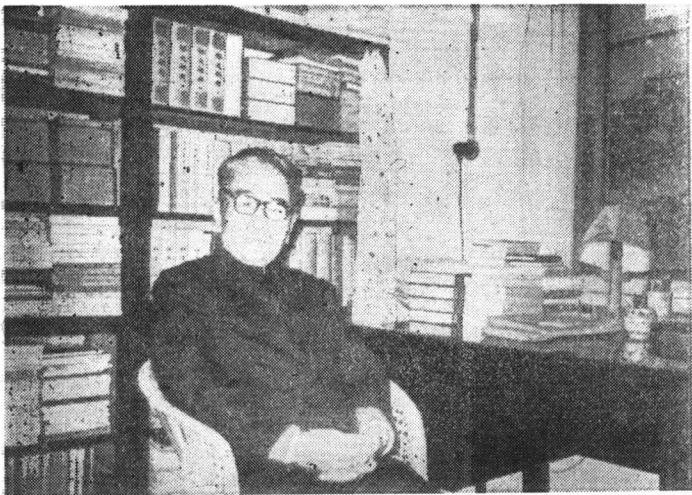
850×1160毫米1/32.10·5/8印张•2插页254千字

1993年6月第1版 1993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册 定价：10·85元

---

ISBN 7—101—00932—8/H·78



## 目 录

论汉字的性质.....	1
从汉字演变的历史看文字改革.....	22
论假借.....	36
“右文说”说.....	62
大型汉语字典中的异体字、通假字问题.....	90
整理异体字的设想.....	104
古汉语复音词研究法初探	
——章太炎《一字重音说》议疏.....	121
古汉语复辅音说质疑.....	133
汉语词族研究的沿革、方法和意义.....	145
汉语语源学、词义学浅说.....	187
谈谈字的本义和引伸义.....	230
使动、意动说商榷.....	238
六十年来现代汉语文学语言的发展.....	253
孔子论《诗》——兼释“思无邪”.....	271
释“蓬篠”.....	283
释“鼫鼠”.....	295
说“骯”.....	301
“井井有条”解.....	303
“阿房”解.....	305
“不苟”解.....	310
“元首”解.....	313

说“秉蕡”	315
《隰有苌楚》解	317
“乘韋”解	319
“不替孟明”解	322
释“罪”	324
释“简练”	326
释“蠭”	328
释“械”	330
释“鞅驥”	332
后记	335

## 论汉字的性质

汉字究竟是什么性质的文字，至今在国内外学术界还没有定论。粗略地归纳一下，大概有以下几种说法：一是象形文字说；二是表意文字说；三是表音文字说；四是表词文字或词素文字说；五是形意文字说；六是形音文字说。现在把这几种说法一一加以分析，看哪一个说法更能说明汉字的性质。

先说象形文字说。

象形文字说是十九世纪外国人对汉字的看法。外国的传教士到中国来传教，首先要学说中国话，学中国字。他们看到汉字中有些字如日、月、山、水等，跟埃及的象形文字相仿，因此就把汉字也叫做象形文字。这种说法影响不小，不但国外的早期著作大都采用这个说法，国内也有不少著作还保持此说。这里举两个例子。

英国语言学家帕默尔在《语言学概论》中说：“在中国，一如在埃及，文字不过是一种程式化了的、简化了的图画系统。就是说，视觉符号直接表示概念，而不是通过口头的词再去表示概念。”<sup>①</sup> 帕默尔的观点来自高本汉的《中国语言和文字》<sup>②</sup>。高本汉曾经给予汉字很高的评价，但是他认为汉字是一种程式化、简化了的图画系统，即仍然属于象形文字一类。

再举一个中国学者的例子。

吴玉章同志 1940 年在延安写了一篇长文，名为《新文字与新

① L.R 帕默尔《语言学概论》中译本页 99，商务 1983 年版。

② 张世禄译本，商务版。

文化运动》。在这篇很有影响的文章中，吴老说：

欧洲各国的文字，都是由图画文字进到用声音符号（字母）来表示词的声音。凡是写出来的词，都是用一个或几个声音符号来造成的。这种叫做拼音文字的系统。中国的文字注重在形体，表示一个物体的词，就是这个物体的图形。比方，𠂇、○、乚等，就象马儿、太阳、月亮的样子……这种就叫做象形文字的系统。

拼音文字和从前的希腊文、拉丁文及由拉丁变化出来的为现在英国、法国、意大利、德国等等的文字和其它各国如阿拉伯系统的拼音文字，都属于这个系统。象形文字，如古时的埃及和中国这个系统的汉字，都属于这个系统。埃及的象形文字早已绝世了，现在只有中国和属于这个系统的，还保存着象形文字的系统。”

吴老的这篇文章，收入 1978 年出版的《文字改革文集》。这个观点，至今仍有影响，还应当加以认真的讨论。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系统，这种符号是逐渐发展的。从文字发展的历史看，大概可以说，一切文字都来源于图画，然后发展成为象形文字，再发展成拼音文字或标音兼标形的文字。这是文字发展的总趋势。这中间有些过渡形式，如象形文字的早期（有人叫做图画文字）和后期不同。标音文字也有一些过渡阶段。而且一切拼音文字都是在象形文字的基础上蜕变出来的。埃及古文字究竟是不是象形文字，近几十年来已经有人提出异议。至于汉字，则决不能叫做象形文字。汉字中的确有一些从殷周时代一直流传至今的象形字、指事字和会意字，如山、水、木、石、上、下、一、二、三、伐、隻、糞等，这类字都可称之为象形字。（六书中的象形、指事、会意都可归入象形类。）但是这类文字在汉字的字库中只占极少数。在商周时代，有些象形字多当做表音不表意的假借字来用；而

且那时已经出现了少量形声字，这些文字都不是象形字。据估计，同音假借字在甲骨卜辞中约占百分之七十以上。商代以后，这种趋势一直在发展，远远超过了象形文字时代。所以，把汉字叫做象形文字，是很不合理的。

真正的象形文字有没有呢？我想，云南纳西族的东巴文，可能是比较名副其实的象形文字。（一种意见以为，纳西文字是比象形文字还要早的图画文字<sup>①</sup>，或“象形文字的儿童时代”<sup>②</sup>，也只是说明它属于早期的象形文字而已<sup>③</sup>。）尽管这种文字中也有少数同音假借字和一些形声字，但这毕竟是少数，和汉字相比，二者在性质上有明显的不同。

表意文字说。

“表意文字”是一个非常模糊的术语，语言学家在使用这个术语时，往往有他自己的理解。比如，埃及的圣书字，有人叫做象形文字，帕默尔称之为“表意圣书字”<sup>④</sup>。他认为，原始阶段的图画文字，和语言的表达极少或毫无关系，从图画中不能分析出与词相当的语音，这是最原始的图画文字（这类图画叫不叫文字，人们有不同的意见），再进一步，图画单纯化，可以用来表示一个单独的概念或物体，这就成为表意文字。再进一步，文字进入表音阶段。

他所说的表意文字，其实仍然是象形文字，是一种较原始的象形文字，有人把它叫做图画文字。

唐立庵先生则把六书中的指事字、会意字叫做象意文字，而且代表一个时期。他说：“由原始文字演化成近代文字的过程里，细密地分析起来，有三个时期。由绘画到象形文字的完成是原始期。

① 傅懋勣《纳西族象形文字和图画文字的区别》，载《民族语文》，1982年第1期。

② 李霖灿《么些象形文字字典》董作宾序，1944年版。

③ 方国瑜《纳西象形文字谱》绪论，云南出版社1981。

④ 帕默尔《语言学概论》页95。

由象意文字的兴起到完成是上古期。由形声文字的兴起到完成是近古期。<sup>①</sup>“象意”这个术语采用了班固《汉书·艺文志》六书的名称，实际上就是许慎的会意。不过唐兰先生把指事也算在这里面，而且认为是在象形文字以后的一个时期（上古期）。

岑麟祥先生则称会意、指事字为“表意文字”，而且同样也代表文字发展的一个阶段。<sup>②</sup>

美国肯尼思·卡兹纳（Kewneth Katzner）在一本通俗的著作《世界的语言》一书中说：“汉语用数千个不同的文字、即表意字书写，这些文字与词的读音没有关系。”<sup>③</sup>也把汉字说成是表意字。

《辞海》（修订本）“表意文字”条下说：“用一定体系的象征性符号表示词或词素的文字。不直接或不单纯表示语音。通常把古埃及文字、楔形文字和汉字看作表意文字。是文字发展中在表形文字和表音文字中间的一个阶段。”

姚孝遂先生把汉字的发展划分为表意文字和表音文字两个阶段，把表音文字以前由图画到文字的整个阶段叫做“表意文字阶段”，属于“文字的前期阶段”。<sup>④</sup>

布龙菲尔德则有另外一个定义，他说：

用一个符号代表口语里的一个词，这样的文字体系就是所谓“表意文字（ideographic writing）”。

但他立刻加以补充说：

---

① 唐兰《古文字学导论》页 83。

② 岑麟祥《普通语言学》页 150。

③ 《世界的语言》（1975），北京出版社译本页 215。

④ 姚孝遂《古汉字的形体结构及其发展阶段》，载《古文字研究》第四辑，中华。姚先生的这个划分法，也许比前面的几种说法更符合表意文字（ideographic writing）的原意。国外有些语言学家把美洲印第安人的原始部落文字叫做表意文字或综合文字（synthetic writing）。参看《美国百科全书》，P558 戴林格（David Diringer）文字条。

这是一个很容易引起误会的名称。文字的重要特点恰恰就是，字并不是代表实际世界的特征（“观念”），而是代表写字人的特征，所以不如叫作表词文字或言词文字（word-writing 或 logographic writing）。<sup>①</sup>

这个界说和前面几种说法完全不同。他认为“表意文字”就是表词文字。

上面只是有选择地举了几个例，可见大家对“表意文字”这个术语的理解很不一样。在使用这个术语的时候，必须费一番笔墨，把表意文字的涵义说清楚才行。但是要真正说清楚它，可真不容易。我认为这个术语至今还是非常模糊的，有待进一步的分析。

我不赞成把汉字的任何阶段叫做表意文字，更不同意把现在的汉字叫做表意文字。

除了上面的理由以外，还有个更重要的理由。一切成熟的文字，其共同特点是可用以记录语言。文字记录语言的手段只有三种。一是标形法，二是标音法，三是形音结合的复合法。除此而外是不是还有一种表意法呢？不能这么说。因为表示词语的“意”，是一切文字的共同作用和目的。标形或标音则是达到表意这个目的的手段。文字的分类只能用这三个手段来划分，目的是共同的，不能用以当做分类的标准。难道还有不表意的文字吗？无论是标音文字还是标形文字，如果它不能表意，那就不能叫文字，只是一些杂乱的符号而已，这不是很清楚吗？所以，表意文字说是不能成立的。

汉字是表音文字或注音文字说。

唐立庵先生把汉字分成象形文字、象意文字和形声文字三个时期。形声字本来是形符和声符相结合，既标形又标音的文字，唐

<sup>①</sup> (美)布龙菲尔德《语言论》，袁家骅译本页360，商务，1980。

先生把它看做音符文字的一种，或又叫做注音文字。他认为形声字“只有半个字代表语声，这都是中国语的特点，也就是中国音符文字的特点。因语言的简单，所以在文字里面能尽量地把形符保存下来，成为只要念半个字的注音文字，而不变成纯音符的拼音文字。”<sup>①</sup>

唐先生把近古期直到现在的汉字叫做形声文字期，这是非常正确的。但是把形声字说成是音符文字，则似乎是可以商榷的。

姚孝遂先生则认为，“就甲骨文字的整个体系来说，就它的发展阶段来说，就它的根本功能和作用来说……完全是属于表音文字的体系，已经发展到了表音文字的阶段。”<sup>②</sup> 姚先生举了大量的例证，说明甲骨文的假借字估计在百分之七十以上，因而得出结论，认为甲骨文已发展到了表音文字阶段。

这个结论是可取的。不过还需要作些补充。甲骨文应属于表音文字初级阶段，照此发展下去，有可能变成完全的表音文字，变成音节文字或字母文字。这需要经过一个漫长的发展道路，还需要有必要的条件。但是汉字并没有向这个方向发展下去。

至于姚先生把商周以后直至《说文》大量出现的形声字也认为是表音文字，那就值得讨论了。

我曾经给汉字的发展描绘过一个粗疏的蓝图。<sup>③</sup> 在甲骨文以前，汉字应该有一个象形文字阶段，因为甲骨文已是很发达的文字。虽然现在地下还没有发掘出大量可供研究的材料，但甲骨文中还保存着一大批象形文字，据此推想，可以这样拟测。第二个是假借文字阶段，可以从商代算起一直到战国。这一阶段的前期以表音（以假借为标志）为主，春秋战国这五百年，出现了形声字和假

① 唐兰《古文字学导论》页 113。

② 《古文字研究》页 14 姚文。

③ 参看拙作《从汉字演变的历史看文字改革》一文。又，《论假借》。

借字竞相发展而又互相制约、相互转化的局面。第三个是形声字阶段，从秦始皇统一文字为起点直至今天。

这里可以举几个比例数：甲骨文中的假借字用法，据估计（不是统计），约为百分之七十以上。形声字则为数甚少。到春秋战国，假借字仍然不见减少，但形声字却大量出现。我根据《金文编》中的金文做了个粗略的统计，形声字约占百分之四十左右。（这个统计只是据字形结构做出的，但在用字时，有的形声字又当做假借字使用了。）到了秦以后，形声字才成为决定性的发展道路。《说文》中的九千字，形声字占百分之八十。以后字书中的字数日渐增多，一直到现在的《中华大字典》收字四万七千多，形声字的比例仍居百分之八十至九十。这是个决定性的比例。确定汉字的性质就要以形声字的性质为依据。

那么，形声字究竟是一种什么性质的文字呢？

姚先生举了一些例证，反复说明形声字的“形符部分并不表意”，“不能起到表意的作用”，“要想通过汉字的形体本身去求得它的字义是行不通的。固然这些文字形体来源是象形符号，但是，发展的结果，它的性质和作用已经改变了，只是一个单纯的语音符号。”

形声字是不是“只是单纯的语音符号”？看来这是对汉字性质讨论的一个核心问题。应该讨论清楚。

许慎对形声字下的定义说：“形声者，以事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段玉裁注说：“以事为名，谓半义也；取譬相成，谓半声也。江河之字以水为名，譬其声如工、可。”我们通常把左边的“丶”称为形旁或形符，“工”和“可”称为声旁或声符。形符和声符相配合，成为“江”、“河”两字。甲骨文已有“河”字，可是没有“江”。两周金文“江”、“河”两个字都有了。我们设想，这两个字原先可能只写作“可”（可）和“工”，用假借的办法，只用“可”、“工”的声音记录口语。

中“河”和“江”这两个词。后来，因为只记音不行，容易引起误会，你写的“可”究竟指的什么？是“何”（担负）还是荷花的“荷”？加上一个形符“水”，这就明确了。因为既是水名又读[xv]声的词，只有“河”这个词。“江”也是这样。只写个“工”字，更不易判断你指的是哪个词。和“江”同音或音近的字有杠、豇、虹、贡、缸……一大串，只有加上“氵”做形符的“江”字，才能准确地表示汉语中长江的“江”这个词。

布龙菲尔德在描写汉字由假借到形声的这一变化时，有一段话说：

汉字利用一棵麦禾的形象作字符，既表示“麦”这个词，也代表一个同音词“来”，现代北方汉语读音是[lai]。这种方式所产生的含糊其辞，导致了进一步的发展，人们另外加注一个字符表示在几个相似的词里头该读哪一个词，这些另加的字符叫做义符或义旁(classifiers或determinants)，（又辛接：译为形符或类符更为妥贴。）汉字发展了完善的表词文字体系，音符（根符的名称）和义（形）符连结成为一个单独的复合字。比如，表示[ma<sup>3</sup>]“马”的符号和表示[ny<sup>3</sup>]“女”的符号连成一个复合字，写作[ma<sup>1</sup>]“妈”这个词的符号。表示[fan<sup>1</sup>]“方”的符号跟[thu<sup>3</sup>]“土”连成[fan<sup>1</sup>]“坊”这个复合符号；跟[s<sup>2</sup>]“系”（丝）相连便构成一个复合符号代表[fan<sup>3</sup>]“纺”这个词。照这些例子看来，复合符号的音旁并不是确切地代表词的读音，可是我们得假设，在这种发展出现的时间和方言里，复合符号（按照创制的地点和时间）读音是确切的。”①

布氏把形声字叫做复合符号，是用表音的符号和表类的形符相结合而形成的。这样就弥补了用同音假借字所产生的同音歧义

---

① 《语言论》页360。

的缺点。他的分析和我国传统语言学家的看法是一致的，两相对比，可以相得益彰。

其实这就是汉字的根本性质。我们可以说汉字既不是象形文字，也不是单纯的表音文字，而是既表音又表形的复合文字，或者叫做半形半音的形音文字。

当然形声字也不是铁板一块，形声字也有各种不同的来源，因而其表形表音的作用也不完全一样。

有些字的声符原来就是这个形声字的初文，声符既表音又表义，因而后加的形符就象是多余的。例如：

巨——《说文》：“規巨也，从工，象手持之。榦，巨或从木、矢。矢者，其中正也。”徐灏云：“巨假借为巨细，因为借义所专，又别作榦，今隶作矩。”

筭——《说文》：“筭，箠也，从竹、戠，象形，下其刃也。凡筭之属皆从筭。戠，古文筭省。”徐灏说：“其从刃声，因为语词所专，故加竹为筭。”

來——《说文》：“來，周所受瑞麦来辨，一來二缝，象芒束之形。天所来也，故为行来之来。诗曰：诒我来辨。”徐灏曰：“来本麦名，古来字只作来，假借为行来之来。因为借义所专，别作𦇧、𦇧，而來之本义废矣。”

豈——《说文》：“豈，还师振旅乐也，一曰欲也、登也。从豆，微省声。”段注：“（豈乐）经传豈皆作愷。”徐笺：“《司马法》曰：‘得意则愷乐愷歌示喜也’。是军中之愷歌亦喜乐之义。后遂为凱耳”。

益——戴侗《六书故》曰：“疑益本为溢字，水在皿上溢之意也。用为曾（增）益，故溢复加水。”

主——《说文》：“鑑中火主也，从𠂔，象形，从丶，丶亦声。”段注：“主、炷亦古今字。……假主为丶，……则不得不别造鑑柱字。”

畢——《说文》：“田罔也。”《广雅》作罿，释作：“率也。”《文

选·西京赋》：“天罩前驱。”五臣注：“罩，鸟网，取象畢星。”

也有并非假借为他字，只是加了形符，字义更为显豁的。如：

门——《说文》：“象远界也。……同，古文门，从口，象国邑。垌，同或从土。”按：今经籍中都作垌，无作门及同者。

以上这些形声字的形符看起来好象是多余的，“其”已是簸箕的象形（一说从廿、丌声），何必再加竹头？“益”字正象水在皿中溢出之形，何必再加水旁？其实这是文字演化过程中的产物，有的因本字假借为他字，久借不归，只好再加形符以表初义。有的初文易与他字相混，另加形符就可明辨词义。如门（同）加土为垌。有的则因类化而成，如凤凰的“皇”类化为凰以与凤相配；汉代大宛马为名马，字书中出现了“驥”字；“绿耳”乃因马耳绿色而得名，于是出现了“驥駢”两字，这又是另一种类化法。象这样的形符的确可有可无，有的简直多余的有些可笑（如“驥駢”）。

还有些形声字的形符或声符因形、音、义长期的演化已经难以考订，或可以确定是古人讲错了的。例如：

企——《说文》以为“从人，止声。”其实甲骨文作<sup>止</sup>甲一〇一一，<sup>止</sup>佚八一八，<sup>止</sup>前五，二七、七，乃是一个象形字，象人踮起脚尖企望之形。不是形声字。

宫——《说文》：“室也，从宀，船省声。”金文宫字作宫或<sup>宀</sup>。甲骨文作<sup>宀</sup>，象有数室之状。也是象形字。

哭——《说文》：“哀声也，从口，狱省声。”段曰：“用字之本义亦有不可知者，如家之从豕，哭之从犬。愚以为家人豕部，从豕、宀；哭入犬部，从犬、口。皆会意，而移以言人。”段说较许说稍好，但不是定论。

这类字属于误译或不得其解者，不但形符不可解，音符也不可解。在此如此庞大之字库，如此悠久的历史中，有些字的来源不得其解或解释不当，并不足为怪。不能因这些字而否定大量形声字兼

标形音的本质。

还有些声亦兼义的形声字，声符的作用除记音外，还兼有表义的作用。形符在此义项范畴中起区别作用。如併、骯、饼、姘、骈、胼都以“并”为声符，都含有“并”字的基本义，形符则决定这些字的使用范围。併从骨形，用于併胁义；饼从食形，用于饼饵；姘从女形，用于姘居；骈字从马，用于骈马；胼从肉形，用于胼胝；併从人形，本用于人之相并，引申为一般用法。这一批声中有义的形声字，是用以研究汉语词族的重要材料，对于考订古今词义的来源和发展很有用处。从形声字的角度来看，这类字的形符仍然有用，也不能说它可有可无。

上面几种形声字，都可叫做特殊的形声字，这些字为数不多。

除此而外，绝大多数都是形符和声符相结合，一半主形、一半主声的纯形声字。这些字的绝大多数都是经过同音假借阶段然后加形或加声而成为形声字的。到了近代，则可以根据口语中词语，顺手造出一批一批的新形声字，人们看了这些新字，可以据其形和声，跟口语中的词挂钩，从而断定这个字的字义。

根据甲骨文、金器铭文、战国秦汉帛书、简书等大量文字材料来看，秦汉以前的文字，形声字比较少，而且时代越早，形声字越少。反之，假借字则越古越多。可以断言，现在所见到的古代典籍中的文字，很多都是经过汉代、唐代人多次改写过的。他们往往把古书上的假借字改成后来通行的形声字。

古书上有些假借字或经后人改写错了的，小学家往往要穷毕生之力去考证。王念孙、王引之父子著了一部《经义述闻》，考证了二百五十多条古代典籍中的假借字，成为不朽的名著。可以设想，如果把古代典籍完全恢复原来的面貌，写成象金文或帛书那样假借字俯拾皆是的样子，那今天注释古籍，一定还要费几倍、几十倍